

证券代码：832188

证券简称：科安达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第 146 次发审委会议审核结果公告，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获通过。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丰明、张帆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协调第三方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本公司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

未终结的股东；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 （二）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拟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参考价格，回购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 （三）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权不再继续履行回购义务。

## （四）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异议股东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人：农仲春

联系电话：0755-86956831

传真：0755-86956831

邮箱：zhengquanbu@keanda.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C 栋 14 层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7日